

● 《李白学刊》编辑部

● 上海三联书店

李白学刊

● 第二辑



李 白 学 刊

第 二 辑

中 国 李 白 学 会 主 办
马 鞍 山 市 李 白 纪 念 馆
《 李 白 学 刊 》 编 辑 部 编

上 海 三 联 书 店

封面设计 邹纪华

李白学刊(第二辑)

中国李白学会(筹) 主办
马鞍山市李白纪念馆

李白学刊编辑部 编辑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上海分店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5 字数 210000

印数 1—2800

ISBN 7-5426-0264-0/I·55

定价: 3.00元

《李白学刊》编辑委员会

主 编：朱金城

副主编：郁贤皓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运熙	朱金城	安 旗	张成德
郁贤皓	罗宗强	詹 锜	裴 斐

目 录

李白的价值重估

——兼论李白的文化意义 朱易安(1)

李白对七言古诗发展的杰出贡献 房日晰(18)

壶中别有日月天

——李白与道教 葛景春(31)

盛唐时期歌行的发展

——以李白的第一人称歌行为中心 (日)松原朗(49)

李白书法略论 安 旗(76)

略谈李白文章的艺术成就 牛宝彤(81)

略论李白诗中的战争题材 王定璋(90)

魏晋审美观与李白诗歌 陶新民(102)

李白《梁甫吟》解 詹 馥(116)

李白词辩证稿 吴企明(128)

李白诗四解 薛天纬(137)

李白与《古诗十九首》 张瑞君(148)

洗心句溪月 清耳敬亭猿

——李白在安徽 浦经洲(157)

李白《古风》其四十六试解 詹福瑞(168)

史传“云封”诗谜情含“天宝”年号

——李白为“许云封”取名涉及唐玄宗

- 封禅大典和天宝艳闻考 (美)艾 龙(175)
- 李白《送贺监归四明应制》诗为伪作 陶 敏(186)
- 关于汪伦其人 李子龙(194)
- 李白的出生地再考 刘友竹(200)
- 李白卒于宝应元年解说 杨栩生(213)
- 《李白与青城山》一文质疑 蒋 志 丁稚鸿(222)
- 李白酬张卿诗臆说 李清渊(230)
- 中华书局标点本《李太白全集》校读小记 朱金城(234)
- 建国以来李白研究概述 郁贤皓 倪培翔(258)
- [转载]
- 郭著《李白与杜甫》地理正误 谭其骧(286)

李白的价值重估

——兼论李白的文化意义

朱易安

在唐诗和文学史的研究中，李白的课题常常使人陷入困惑的境地。这倒并不因为李白生平及其作品还有许多解不开的谜，而是李白的存在以及如何解释他的存在令人感到麻烦。当我们试图将作家和作品放在更广阔的背景中去，比较系统地考察唐代诗歌的发展和流变时，这些问题便显得愈来愈棘手。众所公认，李白是唐诗的代表作家之一，在开元、天宝诗歌发展的鼎盛时期的杰出诗人中，他当居第一。无论你从哪个角度入手，都无法回避李白那震撼人心的诗歌艺术。可奇怪的是，人们却又很难清楚地界定他与盛唐整个诗坛之间的联系，指出他与大多数盛唐诗人及其作品所具有的共同发展趋势，包括他在唐代诗歌演进中的发展性贡献。换句话说，李白这位唐代诗坛上的首席诗人，在迄今为止被勾勒的唐诗发展流变中，没有找到他的适当位置。这种说法似乎有点耸人听闻，但是如果我们将李白与同期的诗人如杜甫、高适、岑参、王昌龄、王维等作一比较，就能觉察到他们的差别显而易见。李白的特异性也不是仅凭“强烈的个性”或“浪漫气质”一类的概括能作出令人信服结论。在与盛唐诗的关系上，李白非但不能归属于任何一个诗歌流派或诗人群体，而且几乎无人与他的风格相近。关于他的作品较少体

现特定的时代氛围以及唐诗由初入盛过程中典型的艺术技巧——律化和逐渐规范化的特征,我们也无法满足于“李白不爱作律诗”的传统结论。在与唐诗形成和流变的关系上,李白也不同于盛唐时其他一流诗人那样,在诗歌体制或意境的创新等方面留下明显的痕迹。即使狭义地理解他对后代的艺术“影响”,也很难具体地指出他的某一些诗歌艺术——如意象的组合或词章格调的运用在后代诗人的作品中获得“再现”。李白的这种独特现象并非由我们今天臆造出来的,历代诗歌评论家常常把李白及其作品称为“仙才”、“仙语”,认为“非人力所能及”,运用这种非确定性的模糊语言来作评论,恰好证实了李白与同期诗人及其作品在主导意向和倾向上存在着差异。只是人们一面承认李白是一种独特的现象,游离于他属于的那个时代诗坛之外;一面又努力将他当作那个时代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李白及其作品中去寻求盛唐一般。但是,任何企图从这个意义上让李白回到唐代诗歌发展环链上去的尝试都显得困难。曾经有人把李白作为盛唐诗的典范,描绘为“盛唐之音”和“青春”的象征,但在同样的诗例中,别人却看到了愤懑和悲伤,看到了使唐王朝日暮途穷的安史之乱的前兆。同样一首诗或一类诗可以充填到不同的理论框架里,支撑截然相反的结论,这不能不令人怀疑理论本身的科学性,同时也提醒我们,对李白及其作品的本体研究显得多么单薄和多么的令人不满意!特别应该指出的是,人们总是愿意把注意力集中在李白与盛唐一般的“共性”上,致力于将李白与盛唐诗歌划等号,而不愿意注目于李白与盛唐一般之间的差别,以及这些差别对于李白本体和唐诗意味着什么。今天我们能否颠倒一下这个重心:就李白而言,首先寻找他与盛唐一般的差别;就唐诗发展而言,首先注重李白与唐诗发展趋势之间内在的不和谐;而就文学史而言,则希冀发现李白存在的文化意义和价值——这就是本文提出李白价值重估的原由。

毋庸置疑,李白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诗人。不过,“诗人”的涵义恐怕远非“写诗的人”这类诠释能够概括的。任何时期的诗人的文学创作都包涵着一种价值判断,中国传统文化意义上对“诗人”的理解就确认了这种价值判断的存在:“诗言志”。因此,将李白看作一个诗人,就必须关注诗人及其作品中显示出来的价值观。

《古风五十九首》开篇的第一首,是李白集中唯一有系统的“论诗”之诗。诗中“自从建安来,绮丽不足珍”一直被认为是李白文学思想的体现。但事实上从理论上否定建安以来的文学传统几乎是初盛唐时普遍流行的观点,并不突出体现李白的特色。值得玩味的是李白在诗中所选择的自我角色出人意料。统观全诗,是对中国诗文发展的回顾,从“圣代复元古,垂衣贵清真”起,李白转入对本朝及本朝诗歌的评价,当他写到自己本人的角色时,则吟出如下的诗句:“我志在删述,垂辉映千春。希圣如有立,绝笔于获麟。”诗中“删述”、“获麟”等均用孔子的典故,俨然以孔子——一代知识分子的领袖自居。明人胡震亨说他“自负不浅”,其实这并不是什么“自负”的问题,李白的自我角色认定恰好构成了他的人生价值判断,其中以儒家思想为主导的“士”精神是价值观的核心。从李白诸多的作品中可以发现,愿意在诗坛上充当孔子删诗之职,与作者“士志于道”的强烈意识一脉相承。他在《代寿山答孟少府移文书》说:“吾与尔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一身。安能餐君紫霞,映君青松,乘君鸾鹤,驾君虬龙,一朝飞腾,为方丈蓬莱士人耳?此则未可也。…申管、晏之谈,谋帝王之述,奋其智能,愿为辅弼。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事君之道成,荣亲之义毕,然后与陶朱、留侯浮五湖,戏沧洲,不足难

矣。”很显然，李白并不是一个满足于以歌诗体现“风雅之旨”的诗人，他的价值观中，以天下为己任的价值判断更多地反映在参政意识中：“怀经济之才，抗巢、由之节；文可以变风俗，学可以究天人。一命不沾，四海称屈。”（《为宋中丞自荐表》）李白的这种参政意识似乎不能仅仅理解为一种入仕的愿望或是一种政治理想，因为李白的参政选择与唐代一般文人有所不同，首先表现在入仕的基础和入仕终极目的两个方面。关于前者，李白曾经表示说：“秉烛唯须饮，投竿也未迟。如逢渭水猎，犹可帝王师。”（《赠钱征君少阳》）关于后者，李白则表示：“壮士怀远略，志存解世纷。”（《送张秀才从军》）将“为帝王师”作为入仕的基础，将“解世纷”作为入仕的终极目的，这说明李白在较高的层次上对中国古代“士”的地位和作用的认同，并以此为参照而构建了有别于一般唐人的价值系统。

有学者认为，中国文化史上的“士”是一个有着两千年历史的特殊阶层，自孔子以来便形成了一个延续不断的传统，从而具备了一种基本特征和性格，——对社会具有超越个人利益的关怀，用孔子的话说，就是“士志于道”。由于这一阶层成为人类某些基本价值的维护者，对社会和一定时期的政治势力也就产生了师教或抗衡的力量。这种特征和性格可以追溯到先秦的“游士”（参见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由于春秋战国时期“礼坏乐崩”，同时也宣告了王官之学的结束，这样，割据的诸侯需要建立一种社会秩序，便不得不依靠那些掌握了“道”的知识阶层人士，于是出现了“君主礼贤”，士与王侯建立的不是君臣关系，而是师友关系。据《战国策·燕策》记载，燕昭王往见郭隗先生曰：“敢问以国报仇者奈何？”郭隗先生对曰：“帝者与师处，王者与友处，霸者与臣处，亡国与役处。”于是昭王为隗筑宫而师之。这种师友关系不仅强调了士的地位，而且增添了士的独立性与批判性。士与政治势力之间保持着一种不即不离的关系，有相当大的自由

度,这就保证了士与政治势力的合作必须在尊重他的前提下实现,而尊重士的实质意义也就是对“道”的尊重:“笃信善学,守死善道。危邦不入,乱邦不居。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不作政治势力既得利益者的原则,“守死善道”,又反过来保障士阶层超越个人利益去关怀社会的特征。先秦以后,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游士”的消失,“师友”关系以及士的地位和价值取向自己已有不同程度的改变。李白却深深地追念着士在原始时期的特征和性格,并以先秦游士的价值判断为自己的价值判断。他的作品中多次提及先秦游士与政治势力之间的这种关系:“昔时燕家重郭隗,拥簪折节无嫌猜。”“昭王白骨萦蔓草,谁人更扫黄金台?”(《行路难》)“燕昭延郭隗,遂筑黄金台。剧辛方赵至,邹衍复齐来。奈何青云士,弃我如尘埃!珠玉买歌笑,糟糠养贤才。方知黄鹤举,千里独徘徊!”(《古风五十九首》之十五)如果说李白对郭隗的仰慕是出于对他所生活的时代中“士”地位的失落的愤慨,那么,对鲁仲连的钦慕则表达了他对先秦士阶层所具有的独立人格崇敬:“齐有倜傥生,鲁连特高妙,明月出海底,一朝开光曜。却秦振英声,后世仰末照。意轻千金赠,顾向平原笑。吾亦淡荡人,拂衣可同调。”(《古风五十九首》之十)《史记·鲁仲连列传》称他“好奇伟倜傥之画策,而不肯仕宦任职”。鲁仲连受平原君的礼遇,为赵却秦,最后又拒绝了赵国的官封和重金酬谢,“遂辞平原君而去,终身不复见”。李白称颂鲁仲连,深层涵义则表现了他本人希望能坚持“道”的独立和“士”的人格:“愿一佐明主,功成返旧林。”(《留别王司马》)“我以一箭书,能取聊城功。”(《五月东鲁行》)

李白的这种价值观念同时还反映在他对士阶层自身不求急功近利、注重“务虚”而不是“务实”的肯定,李白始终相信“道”和士阶层的力量,以为政治势力的维持必须依赖于“道”和士阶层,他对谢安的景慕便以此为着眼点。在李白看来,东晋的政治势

力离不开对谢安的依赖，而谢安则几乎一直与政权保持相对的独立性。谢安身为士族子弟，少有重名，他4岁时，桓彝便料断将来必为大材。但谢安却长期隐逸东山，直到40多岁才入仕，终于不负“公辅之望”。孝武帝时位至宰相，指挥了淝水之战，大败苻坚。谢安虽卒于高位，而《晋书》本传则强调指出：“安虽受朝寄，然东山之志始末不渝，每形于言色。”

李白诗中提及谢安有10余处，其中反复提到的是谢安携妓东山和与王羲之之争。据《世说新语》卷七《识鉴》：“谢公在东山畜妓，简文（帝）曰：安石必出。既与人同乐，亦不得不与人同忧！”谢安东山之举，与魏晋士风相吻合，但魏晋的士阶层仍然不能摆脱“士”性格中的社会责任感，因此，简文帝的活终于灵验。谢安的隐逸与入仕，似乎可以理解成为士阶层坚持“道”与政治势力之间的一种抗衡，士必须社会上确立自己以“道”为中心的地位，然后才在可能的情况下与政治势力合作，而决不肯依赖于政治势力（包括政权）去获得地位，这一点，魏晋士阶层的特征与原始士阶层“为帝王师”的特征是相通的。

李白十分重视谢安入仕和隐逸时有关这一层面上的意义，强调他的独立性和入仕后超越个人利益的社会责任。李白在《书情赠蔡舍人雄》一诗中说：“尝高谢太傅，携妓东山门。楚舞醉碧云，吴歌断清猿。暂因苍生起，谈笑安黎元。余亦爱此人，丹霄冀飞翻。遭逢圣明主，敢进兴王言。”《送裴十八图南归嵩山二首》之二也说：“谢公终一起，相与济苍生。”在《赠韦秘书子春》诗中，李白甚至将先秦游士的纵横术与魏晋名士的清淡浑为一体，指出他们产生的共同社会效应——拯世：“谈天信浩荡，说剑纷纵横。谢公不徒然，起来为苍生。”李白对士阶层所具有的“道”的力量的认识，也反映在他提及谢王之争一事上。谢安与王羲之的争辩见于《世说新语》卷二《言语》：“王右军与谢太傅共登冶城。谢悠然远想，有高世之志。王谓谢曰：‘夏禹勤王，手足胼胝；

文王盱食，日不暇给，今四郊多垒，宜人人自效。而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恐非当所宜。”谢答曰：“秦任商鞅，二世而亡，岂清言致患邪？”王谢两人的分歧，当属哲学思想上的分歧，而谢安为“清谈”辩护，揭示了士阶层的真正优势和“道”的力量。因为谢安认为，对于政治势力（包括政权），士的客卿地位以及批判意识远比直接从事务实的技术事务更有意义，士的社会作用亦在于此。李白曾为此而激动不已，并把此看作拯救世人的最高价值理想。面对战乱的社会现实——安史之乱，他也毫不犹豫地选择谢安的拯世方式：“三川北虏乱如麻，四海南奔似永嘉。但用东山谢安石，为君谈笑静胡沙！”（《永王东巡歌》之二）由此可见，李白的价值判断不仅接近于士阶层原始时期的特征，同时也保留和弘扬了它的最精华的部分——独立人格和对社会的责任感。

二

李白的价值系统中如此崇尚历史上士与政治势力之间、“道”与政权之间的相对独立，如此看重士阶层师教的地位，与初盛唐时期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现实必然发生冲突。这是因为唐代社会中不仅不再存在“游士”现象，就连魏晋时期的门阀制度和势力也随着一系列政治措施的实施而瓦解。特别是科举制度的产生和逐渐完善，以及“仕”在“士”生活中的地位和价值的不断提高，李白所追求的那种鲁仲连——谢安式的人格和个性，便愈来愈为附属于政治势力的欲望所淹没。

在唐代盛行的科举制度下，几乎完全见不到先秦“游士”与政治势力（君主）所建立的“师友”关系。皇权通过公开的考试招募需要的人才，被招募的人才臣服于皇权，自然谈不上“师友”。久而久之，士与势之间的关系颠倒过来，皇权与皇权的代表成了“师”，而应举的士阶层则一应成为“学生”、“门生”。唐代有进士

及第后谒拜座主和宰相的习俗,称为“谢恩”,即是这种新型关系的反映(参见《唐摭言》)。姚合《杏园宴上谢座主》诗云:“得陪桃李植芳丛,别感生成太昊功。今日无言春雨后,似含冷涕谢东风。”刘禹锡《寄王侍郎放榜》诗亦云:“礼闈新榜动长安,九陌人人走马看。一旦声名偏天下,满城桃李属春官。”诗中都把及第进士与皇权的代言人——座主之间的关系称作“师生”,可见进士们答谢举授之恩尚不及,谁还敢有丝毫的傲慢?此外,唐代的制举常常由皇帝亲试,据《杜阳杂编》记叙,德宗曾试制科于宣政殿,还亲自阅卷,“翌日,则遍示宰臣、学士曰:‘此皆朕门生也!’”参加考试的举子约千余人,虽不可能都录取,但他们却都成了“天子门生”,皇帝成了他们的“恩师”,那么,郭隗的待遇享受不到,自然也不是为怪了。

师生关系的颠倒,意味着传统“士”地位的失落,“士”的独立人格和批判意识以及“与‘势’抗衡的力量亦相对减弱。士阶层对自我价值的认识以及对拯世方式的选择也相继发生变异。由于科举等制度的限制,士的价值几乎都必须“仕”才能实现。唐代的士阶层便由传统士阶层对“道”的依赖转变成一定程度上对政治势力的依赖,而传统士阶层要求“礼遇”也转化为要求政治势力(政权)的“知遇”,传统士阶层以传播“道”而受政治势力重视的优势也被提倡从事实务的精神所替代,正如杨炯所说的那样:“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

唐代士阶层的价值转换与唐代士阶层成员的某些社会属性有关,但是,科举制度与入仕成为知识分子实现其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唯一出路是这种转换的关键。唐代大多数文人都积极地响应了科举,从徐松的《登科记考》中可以找到许多应举及第的唐代著名诗人,而唐诗人中应过各类举的则为数更多。有关资料说明,唐代文人几乎很少有人能从一开始就放弃科举而进入仕途的,就连“终南捷径”的成功者卢藏用也是进士出身,并曾“应

县令举甲科”，只是因为“选不调”，不得为高官，才有过一段“终南之隐”（参见旧、新《唐书》本传）。又如杜甫，举进士不第，后于天宝十三载在太清宫献赋，受到皇帝赏识，但依旧逃脱不了应试的命运：“使待诏集贤院，命宰相试文章。”（参见旧、新《唐书》本传）

迄今为止，尚无史料说明李白有过应举的迹象，集中仅有几首李白送朋友应举的作品，也没有发现他有羡慕之情，这似乎可以佐证李白在入仕途径上与一般唐人的差别，尽管李白不能完全脱出唐人对入仕所具有的热情，而其基本价值取向则完全不同。事实上李白终身未能真正进入仕途，也正是他的价值理想与社会现实以及一般唐人的价值观念存在着冲突。这一点似乎也可用以解释李白在天宝年间遭谗被逐和安史乱后从事永王等事件的原由，至少从永王时李白以为自己获得了谢安的地位——充分的尊重和“解世纷”的机会。

李白脱离唐代社会现实的价值判断是导致他的人生悲剧的重要原因，但这个价值系统却又给他的艺术创作带来了超越时代的魅力和永恒的生命力。与一般唐人的作品相比，李白的诗几乎是由孤傲的自我串连起来的。“羞于时人同”（《五月东鲁行答汶上翁》）使得他“一生傲岸苦不谐”（《答王十二寒夜独酌有怀》），这种空前的孤傲包涵着世人对他的不理解以及他对世人不理解的双重痛苦，而痛苦的根源则来自李白的价值观与实现的剧烈冲突，来自于他对价值理想直拗的追求而始终不肯屈服：“耻将鸡并食，长与凤为群。”（《赠郭季鹰》）可“凤”在何方呢？所以，诗人只能悲愤地表白：“我本不弃世，世人自弃我！”（《送蔡山人》）在杜甫赠李白的诗中，好几处都提到他的不被理解：“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梦李白》其二）“世人皆欲杀，我意独怜才。”（《不见》）当然，李白的孤傲并不是一味地表示这种不能理解和不被理解的悲愁，而更多地体现在不入俗流的气魄和敢于“猛

歌”的坦荡上。特别是他的价值观与现实的冲突本身具有超越个人利益的因素，因而极度的痛苦往往表现为极度的超脱和非凡的气势：“严陵高揖汉天子，何必长剑拄颐事玉阶。达亦不足贵，穷亦不足悲！”（《答王十二寒夜独酌有怀》）“黄金白璧买歌笑，一醉累月轻王侯！”（《忆旧游寄谯郡元参军》）“东山高卧时起来，欲济苍生未应晚。”（《梁园吟》）“壮志恐蹉跎，功名若云浮。”（《忆襄阳旧游赠马少府巨》）“功成身不居，舒卷在胸臆。”（《商山四皓》）强烈的独立意识和安世拯世的要求碰撞出的火花，使李白的诗始终具有高屋建瓴式气势，除去人们熟悉的“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之类的诗歌，在许多情绪十分宁静的作品中同样也能感受到这种力度：“众鸟高飞尽，孤云独去闲。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独坐敬亭山》）诗中由孤傲所激发出来的崇高感似乎比陈子昂的《登幽州台歌》更显示出它的深刻。

李白的这种超越性几乎是唐代其他诗人无法比拟的，这种超越性不仅使他的诗歌具有空前的力度，同时也促使诗人在诗中充分展现个性而不受任何拘束。从这个意义上说，李白是一个真正的诗人，是一个用生命写诗的人。

李白的诗在形式上也未与唐代诗歌的发展呈现一致的趋势。也许因为李白对科举的冷漠态度，所以他的创作中很少用五律的形式，而较多用乐府、杂言古诗、歌行等体裁，这与日趋整饬的唐诗发展趋势也是相违背的。应该指出的是，李白虽然不太注重诗歌的外部结构如平仄的严格谐调、句式的整齐等，但却在诗中呈现相当强的韵律感，有些貌似白话的散句与散句之间，却是有意无意的对偶句。这些现象对于盛中唐以后，唐诗外部形式逐渐定型稳定而只有词句之间的小变化的发展趋向，无疑是一股清流，给唐诗的发展充实了新鲜的生命。

李白充分个性化的诗歌创作将唐代文人诗歌区别于中国传统诗歌的叙述结构和角度突出地展现出来，并推向崭新的高度。

在唐以前的传统诗歌中,除去《楚辞》等少量作品,以创作主体的主观角度为诗歌叙述中心的作品并不多见,叙述结构也大多呈恒稳的平辅式。当强烈的主体意识渗入创作后,上述的结构和模式必然有所突破。主体意识与被叙述的客体之间在诗歌中将产生互相反馈的作用,而被述客体必然不同程度地被渲染上主观色彩,或完全是纯主观的属性。“唐人主情”,一定意义上是对唐代诗歌较之于其前后代诗歌更显著地突出主体意识的评价。如前所述,李白的诗几乎是由孤傲的自我串连起来的。这不仅因为诗歌中处处浮现出诗人的自我形象,同时也可以体验到在诗中反复运用第一人称,也是李白的特色。规定角色和角度,打破了原有的传统叙述结构而出现了物我相混和大幅度的跳跃(包括主客体之间互相反馈而引起的情绪上的大幅度跳跃)。这在《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一作《陪侍御叔华登楼歌》)等诗中表现得相当突出。关于这些,在唐代诗以及唐以后的诗歌结构发展中有着不可估量的意义。尽管唐代诗歌的形式和结构日渐走向整饬,叙述结构也基本上呈现出“启”、“承”、“转”、“合”等规模范式,而李白诗歌所提供的时空技巧的运用、表述和意象的融合等等,却不断为诗歌提供新的途径。

三

李白的价值取向与一般唐代文人相违背,存在着深刻的文化背景和文化意义。如果把李白的价值观以及他的个人遭遇解释为“天真”、“空想”而造成的悲剧,未免过于草率。唐王朝建立了统一的政权,尚武尚实的风气极盛,这种情况从唐代初年一直维持了很长久的一个时期。尽管唐政权也意识到以单纯擢拔专门人才是一种短期行为,并从理论上重新树立儒学的地位,而在实施的政策中则始终偏重于具体事务而不是理论上的建树。唐